

體育課程修課辦法

第二條 日間學制學士班一年級體育課(體育一及二)為必修，每學期每週上課二小時，採原班上課，上、下學期各實施一般體育課程及基礎游泳課程八週。**108級(含)之前入學之日間學制學士班**學生在二、三、四年級期間須修二門非大一開設之必修體育課，每學期每週上課二小時，實施專項選課分組教學，其開課項目由體育室規劃，並於每學期開學前公佈之。

109 級(含)體育室課程規劃

	一上	學分	一下	學分	二上	二下	三上	三下	四上	四下
體育課程	體育一	0	體育二	0						

108 級(含)之前體育室課程規劃

	一上	學分	一下	學分	二上	二下	三上	三下	四上	四下
體育課程	體育一	0	體育二	0	體育三* (0 學分) 體育四* (0 學分) *學生在二~四年級期間須修 2 門非大一開設之必修體育課					